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碧安

中國，深圳市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王碧安先生、李向利先生及朱林濤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劉曉軒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李金惠先生及向凌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碧安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3、关于提名胡瑞芳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根据公司股东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汇鸿”）相

关文件，经审查，同意其提名胡瑞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拟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拟任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选举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简历

胡瑞芳，1973年4月生，大学学历，学士学位，会计师、审计师、经济师。先后任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州钟海塑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辽宁丽天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海外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豪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海外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苏豪丽天（辽宁）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豪丽天智储循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苏豪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州海企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连云港杜钟新奥神氨纶有限公司监事，常州丰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胡瑞芳未持有东江环保股份，除在苏豪汇鸿任职外，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